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通号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Signal &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周志亮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3年1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志亮先生、徐宗祥先生及張權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郭永宏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桂清先生、姚祖輝先生及傅俊元先生。

* 僅供識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通号”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中国通号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以《关于同意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35 号）同意注册，中国通号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 亿股，并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发行后总股本为 10,589,819,000 股，其中限售股为 7,436,647,400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6,604,426,424 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数的 62.366%，持有人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号集团”），锁定期为 42 个月（包括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36 个月，以及控股股东自愿延长锁定期 6 个月）。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将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总数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2019 年 4 月 15 日，公司控股股东通号集团就所持中国通号股份锁定事宜承诺，本公司持有的中国通号的 A 股股份，自中国通号首次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

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国通号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内资股股份，也不由中国通号回购该部分股份。中国通号上市后 6 个月内如中国通号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中国通号股票全天停牌的除外）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集团持有的中国通号 A 股股份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发行价指中国通号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如果中国通号上市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售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如本集团违反上述承诺，本集团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集团同意对本集团所持中国通号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2022 年 7 月 15 日，通号集团承诺，延长上述股份限售期 6 个月至 2023 年 1 月 21 日，在延长的限售期内，通号集团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中国通号 A 股股份（6,604,426,424 股），也不由中国通号回购该部分股份。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上市流通股股东在限售期内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无其他特别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6,604,426,424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6,604,426,424 股，限售期为 42 个月(包括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36 个月，以及控股股东自愿延长锁定期 6 个月)，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股份数量。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 月 30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 量(股)	剩余限售 股数量 (股)
1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集 团有限公司	6,604,426,424	62.366%	6,604,426,424	0
合计		6,604,426,424	62.366%	6,604,426,424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首发限售股	6,604,426,424
合计		6,604,426,424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相关承诺;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马青海

马青海

吴嘉青

吴嘉青

